

中国计量大学2025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章程

一、院校全称	中国计量大学
二、浙江省院校代码	121
三、校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学源街168号
四、院校招生管理机构	1、学校成立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研究、制订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政策，并对重大事宜做出决策。 2、学校继续教育管理中心是招生工作的主管部门，继续教育学院是组织和实施招生及其相关工作的机构，具体负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的日常工作。 3、学校纪检监察室对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实施监督。
五、层次	☒ 专科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专科
六、学制	最短学制2.5年
七、报考条件	以《2025年浙江省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为准。
八、招生专业	经管类：质量管理工程、工商管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国际经济与贸易、标准化工程； 理工类：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测控技术与仪器、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安全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法学类：法学、知识产权；

九、办学形式		非脱产
十、颁发学历证书 的院校名称及 证书种类	院校 名称	中国计量大学
	证书 种类	凡参加全国成人高校统一考试被我校正式录取的学生，在规定年限内修满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由我校颁发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毕业证书,学校负责电子注册,可网上查询,国家承认学历。符合中国计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可申请学士学位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可授予学士学位。
十一、学习地点		学校通过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的校外教学点开展教学活动，具体详见《2025年中国计量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简章》
十二、录取规则		①根据各省教育考试机构划定的最低控制分数线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择优录取。录取工作按照各省教育考试院的有关规定。 ②专业录取人数不足15人不开班,经征求考生意见后可转入我校相同考试科类的其它专业。 ③凡符合各省招生主管部门规定录取的照顾政策的考生，按相关规定予以录取。
十三、入学复查		被我校录取的成人高考新生，学校将对其进行全面复查。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 and 录取标准，以及违反规定录取的考生，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和学籍。
十四、学费		①学校按照《浙江省物价局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成人高等教育收费的通知》(浙价费[2014]245号)文件规定收取学费,实行学分制收费。 ②专科起点本科最短学习年限2.5年。理工类专业3960元/生/学年(按2.5年收费,合计9900元/生),经管类专业3564元/生/学年(按2.5年收费,合计8910元/生),法学类专业3564元/生/学年(按2.5年收费,合计8910元/生)。 ③省外校外教学点收费标准按照当地物价部门审核的收费标准执行。 ④学费由学生本人按学年直接缴纳到中国计量大学统一收费账户(具体详见每学年学院官网发布的学费缴纳通知)。

十五、学校联系方式	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地址:杭州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中国计量大学东校区弘德楼422室 联系电话:0571-86835789、86835753 学院网址: http://cjxy.cjlu.edu.cn
十六、附则	本章程由中国计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本章程若有与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